

109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

報名申請注意事項

- 一、 申請日期：109 年 2 月 24 日(一)至 3 月 9 日(一)下午 5 時止。
- 二、 請先申請帳號（申請帳號期限：109 年 2 月 19 日至 109 年 3 月 6 日），青培計畫帳號申請：<https://twsf.ntsec.gov.tw/Require-YSD-Account.aspx>
- 三、 帳號申請需經公告單位審核資料(一校以一組帳號為限)，約 3~5 個工作天。公告單位於審核程序完成後，會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單位帳號是否成立。待收到電子郵件通知後，申請單位方可以合法帳號進入報名程序。
- 四、 線上報名申請：科展資訊管理系統（線上報名系統）
<https://twsf.ntsec.gov.tw/management/reg-login.aspx>
取得帳號後，進入線上報名系統（科展資訊管理系統）填列相關資料及上傳作品(每件作品檔案得上傳 PDF 和 WORD 格式各一份，單一檔案上限 10M)
報名系統提交作品資料如下：
 1. 於系統填寫報名申請資料，必須與申請表內容一致，特別是作品名稱之標點符號、作者順序等，將攸關後續作業。
 2. 「研究計畫」(含研究計畫封面、研究計畫執行進度表與研究經費申請明細表)(附件 3-1、3-2)。
 3. 若是延續性作品請附上最後一次參展作品。
(註：延續性作品係指此作品為相同作者延續已發表過之研究內容再進行延伸研究者。)
- 五、 紙本寄送：線上報名完成後，須於報名期間內（以郵戳為憑）由學校統一掛號寄出紙本相關資料至本館實驗組，相關資料如下所示。
 1. 「學校作品申請清冊」1 份：於線上報名系統提交作品資料後，系統將會自動產製此清冊，請列印清冊並送請學校相關承辦人員核章確認後寄出。清冊格式如簡章附件 1。
 2. 「申請表」1 份：請自行填寫印出，如簡章附件 2。
 3. 「研究計畫」一式 2 份：須附封面、研究計畫內容、研究經費申請明細表、執行進度表、內文格式規範等如附件 3。

4. 「延續性作品」請附上最後一次參展作品 1 式 2 份。

註：逾期、資料不全或格式不符者，不予受理。

六、 個人資料同意聲明：

為確保您的權益，請詳細閱讀以下同意聲明所載內容，當您點選「送出」鍵，表示您已同意本線上報名服務，並將遵守本聲明所載之事項。

(一) 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以下簡稱青培計畫，依據 109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辦理。

(二) 本計畫所蒐集報名資訊包含姓名、性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聯絡電話、行動電話、通訊地址、身分別、就讀學校名稱、年級、任職學校名稱及職稱等，僅供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以下簡稱科教館辦理青培計畫使用、公開及寄送相關評審結果資料、進行後續篩選、追蹤、輔導，並在不記名方式及不披露作者身分之原則下，作為後續分析或研究使用，並得轉授權予第三人供學術研究使用。除經本人同意或法律另有規定外，科教館無論從個人或學校團體報名所蒐集的個人資料不得向第三人揭露或用於上述目的以外之用途。但以下狀況除外：

1. 基於法律規定。
2. 司法機關基於法定程序要求。
3. 為保障本網站或其他使用者之權益。

七、 使用者權益

(一) 本館將盡力以合理之技術及程序，以維護所有個人資料之安全。

(二) 使用者如果對於本同意聲明或與個人資料有關之相關事項有任何疑問或建議歡迎您透過電子郵遞或聯絡電話，提出您的看法及意見。

(三) 依本館保有及管理個人資料保護公開作業辦理。

(四) 本同意聲明未規定之事項，得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